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环保、智能型搅
拌站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省建湾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



目录

第一卷.....	2
第一章招标公告（另册）.....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评（定）标办法（合格制评审法）.....	31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48
第五章供货要求.....	49
第二卷.....	75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5
一、商务和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76
二、定标文件格式.....	95

第一卷

第一章招标公告（另册）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塘贝村塘贝北路1号 联系人：唐工 电话：1356033314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省建湾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路88号五楼E-3 联系人：游工 电话：020-81098089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环保、智能型搅拌站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
1.1.5	工程项目名称	/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3.4	技术性能指标	详见供货需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资质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2) 财务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 投标人业绩：/。 (4) 投标设备业绩：/。 (5) 信誉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6) 其他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其他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9.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1.10.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技术要求中标“★”条款。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非标“★”条款。 最高项数：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前。（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天提出。） 形式：1、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交。具体要求：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2、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

		<p>(包括招标图纸、清单、招标控制价)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问。</p> <p>投标人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新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查询项目并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p> <p>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8日前停止提问。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文件。投标人可直接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进入,下载项目的答疑纪要;也可以登录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项目”→“答疑纪要”。</p> <p>4、招标答疑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p> <p>5、招标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文件。</p>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p>发出时间: <u>2024年 月 日 时前(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u></p> <p>发出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p> <p><u>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从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u></p>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p>时间: <u>发出即视作收到。</u></p> <p>形式: <u>招标文件澄清(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u></p>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p><u>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u></p>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p>时间: <u>发出即视作收到。</u></p> <p>形式: <u>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u></p>

		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 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满足本项目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3.2.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2518 万元 注：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投标（含税）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各投标单位在最高投标限价内根据企业自身实力进行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参照投标报价表格式规定的填报内容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投标内容的单价、数量、金额和投标总报价。 3、投标人的报价，应是其按第五章“供货要求”完成环保、智能型搅拌站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A(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3.7.3A(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是
3.7.3(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证书证件需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3.7.3(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附件《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4.1.1(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p>1.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p> <p>2.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p> <p>注意：投标人修改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按照“投标文件加密要求”进行加密。</p>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注明如下信息：</p> <p>招标人名称：</p> <p>招标人地址：</p> <p>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p> <p>招标项目编号：</p> <p>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
4.2.2(A)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5.1(A)	开标时间和地点	∕

5.1(B)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u>同投标截止时间</u></p> <p>开标地点：<u>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为准。</u></p>
5.2(4)(A)	开标程序	<p>开标顺序：/。</p>
5.2(B)(新增)	开标程序	<p>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p> <p>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p>(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4) (B)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p> <p>(5) (B)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p> <p>(6) 开标结束。</p> <p>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且未提交光盘备用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p> <p>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u>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u></p>
6.2.1	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	<p>评标办法：通过制评审法</p> <p>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评出合格的投标人。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大于等于 3 家的，则全部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进入定标阶段；</p>

		定标办法： <u>记名投票+撰写评语。</u>
6.2.2	进入定标阶段入围候选人	除投标文件出现无效投标情形外，所有投标人均推荐为入围候选人。
6.2.3	定标委员会的组件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
6.2.4	定标监督小组	招标人应当组建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监督小组成员为1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u> 公示期限：3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 5%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 5%，中标人在签订合同之前，应足额向签订合同的采购主体缴纳履约保证金，由于履约保证金或保函问题而导致不能签约中标合同或不能按时签约中标合同的，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履约保证金在最后一批货物交验完毕且中标人无违约情形后3个月内， 签订合同的采购主体一次性无息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u>1、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u> <u>2、现场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u> 投标人将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的操作方法制作的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刻入光盘（1份）， <u>在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u>

		<p>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要求。</p> <p>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接受现场提交的光盘。</p> <p><u>3、补救方案</u></p> <p><u>（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u></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u>（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u></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u>（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u></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	招标失败的情形	<p>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单位不足 3 名时为该标段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p>
10.2	费用承担	<p><u>1、交易服务费：</u>中标人按《广州市发展改革委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17〕811 号）文件的规定，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代缴交易服务费，交易服务费的金额为中标总金额的 0.9%，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p>
10.3	投标文件公开	<p>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p>

		务部分的电子版（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开。
10.4	补交纸质投标文件	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补送一正两副与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 <u>书面投标文件（加盖公章）</u> 及一份与书面投标文件一致的用“PDF”格式制作的电子文件（U 盘）给招标人。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备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7)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设备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投标文件由商务和技术、经济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二部分组成。

商务和技术、经济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或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联合体协议书；~~
- ~~（4）投标保证金~~
- （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分项报价表；
- （7）资格审查资料；
- （8）制造商授权书；
- （9）投标设备选型和配置的详细描述；
- （10）项目实施方案和保证措施详述；
- （11）技术优势、性能特点描述及支持资料；
- （12）技术服务和质保期售后服务计划；
- （13）质保期后维保价格清单；
- （14）其他说明

定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企业单位介绍；
- （2）、投标人的实施方案；
- （3）、投标人的团队因素文件；
-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 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适用于代理经销商投标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财务要求情况应附 2021-2023 年任意 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信誉要求情况应附 “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及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网页查询截图。

3.5.4 投标人提供制造商的唯一授权文件（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提供）。

3.5.5 投标人已按照规定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有提供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应其按进行编写盖电子签章，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书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须分别编制。

(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

投标人代表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担任。法定代表人应凭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格式按第六章）提交投标文件。委托代理人应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按第六章）提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若出现以下情况，招标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4.2.6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4.2.7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收到的投标文件和定标文件少于 3 家的，则招标失败，将依法重新招标。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担保。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5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3.6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开标。投标人不参加的，视为认可开标过程及结果。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4）解密完成后，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工期；e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5）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6）备用光盘的读取按“10 电子招标投标”第 6 点的规定执行。

（7）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8）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9）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0）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1）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2）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13)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交易平台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

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合格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间为三天（最后一天为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

7.3.1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按本章附表格式填写。

7.3.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颁发，并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具。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5%。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主办方的名义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

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电子招标投标

如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采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生成格式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工程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工程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采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格式

（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格式为准）

第三章 评（定）标办法（合格制评审法）

评（定）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和技术部分投标文件响应性	详见附表二《商务和技术部分投标文件响应性审查表》
		经济投标文件响应性	详见附表三《经济投标文件响应性审查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u>合格制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全部进入定标阶段。</u>
3.4	定标	定标办法：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定性评审），具体详见本章第3.4点要求。	

1. 评（定）标方法

本次评标及定标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分为评标委员会与定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招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定标委员会负责对通过评标阶段的入围候选人进行定标投票并按得票数决定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定）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定）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定）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承包人建议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承包人实施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承包人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承包人实施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定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

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经济标投标文件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安全文明建安工程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6)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④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⑤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8) 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正确的方法计算并修正；

(9)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 评标结果

3.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初步评审，向招标人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少于3家的，应当重新招标。

3.3.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 定标

3.4.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须公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招标人须按以下规定组建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中推荐中标人：

(1) 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5人或以上单数。确有需要，财政性资金工程的招标人可以从本系统上下级主管部门或者系统外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中确定成员；非财政性国有资金投资工程的招标人可以从其母公司、子公司人员中确定成员；

(2) 招标人应当组建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

3.4.2 定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定标会议，招标人按规定程序在投标人须知的时间和地点完成定标工作。

3.4.3 定标规则及程序

3.4.3.1 本项目采用“记名投票+撰写评语”的定标办法，定标委员会应根据评审因素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各项能力进行定性评审，撰写评语，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推荐中标人；

3.4.3.2 定标工作开始后，由定标委员会组长发放选票，定标委员会参考定标因素或其他进行投票排名，定标委员会应推荐一人为定标委员会组长，主持当次定标会议。

3.4.3.3 定标辅助资料为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与定标文件。

3.4.3.4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辅助资料，在同等条件下，定标因素的相对标准按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1、价格因素。

2、方案因素；

3、团队因素；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具体评价标准详见附表九：《定标因素表》。

3.4.3.5 投票规则：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比较后，进行一轮一次性票决并排序，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1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家投标人投票)，得票数最多的投标人将推荐为中标人，若出现票数相同且无法决出中标人时，票数相同的再进行附加的一次性票决，直至决出中标人。

3.4.3.6 定标委员会对各投标单位的各定标因素进行撰写评语。

3.4.3.7 定标委员会中的各定标委员应独立投票，可以弃权，当弃权票数达到定标委员会人数50%或以上时，本次定标会无效，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3.4.3.8 定标委员会组长根据选票情况向招标人推荐中标人。

3.4.3.9 编写定标报告，定标委员会全体确认后签署定标报告。

3.4.4 因质疑或投诉生效，需要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定标信息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定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4. 评标、定标表格

详见附件。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人须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同时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2	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 2021-2023 年任意 1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如有）的复印件。				
3	<p>信誉要求：（1）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提供网页查询截图）。</p> <p>（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在招标公告发布日前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未被查询到有行贿犯罪记录（注：1、由投标人按要求提供网页查询截图。2、查询要求：①“裁判日期”选项统一以招标公告发布日（落款日期）前三年的同 1 日为开始日、以招标公告发布日（落款日期）的前 1 日为终止日进行查询；②以“当事人”为选项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进行查询；③“案由”选项中投标人查询“单位行贿罪”1 项罪名；法定代表人查询“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3 项罪名；④如检索出现姓名相同但非本人的结果，需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p>				
4	投标人必须是拟投成套供混凝土生产设备的制造商（或制造商集团公司或制造商集团下属的子公司）或制造商授权参加本次投标的唯一授权代理商（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的唯一授权文件）；同一个投标人所投混凝土搅拌设备均应为同一品牌；同一品牌的产品，只允许一个有效申请人参加投标。				
5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7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				
8	结 论				

注：1. 本表评审内容打印件(扫描件)以供核对。

2. 凡不满足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有效的记“○”无效的记“×”，全部审查项目均为有效的，结论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二：

商务和技术部分投标文件响应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与投标登记时不一致；							
2	《制造商授权书》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盖章的；							
3	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交货期的；							
4	不能满足交货地点的；							
5	<u>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u>							
6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一、格式五填写盖章，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备注：
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2. 根据本表审查项目，填“○”或“×”，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3. 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 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三：

经济投标文件响应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盖章，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3	投标总报价高于本项目投标最高限价总价的；					
4	算术复核后的投标报价与原投标报价相比存在 1%或以上误差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注：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即为有效。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单位：

单位：元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 A-B /A * 100\%$	经评审的最 最终投标报价	当 $B > A$ 时,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 的差额; 当 $B \leq A$ 时, $R=0$
1	[分项序号 1]					
2	[分项序号 2]					
...	...					
...	...					
...	...					
n	[分项序号 n]					
Σ	投标总报价					$\Sigma A = A_1 + A_2 + \dots + A_n$; $\Sigma B = B_1 + B_2 + \dots + B_n$

修正原则：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报价 (A)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 (B)	误差率 (r= A-B /A*100%)

评委签名:

附表四（本页发给定标委员会成员，投票结束时收回）

定标选票表（定标阶段用表）

工程名称：

支持的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	支持理由

正式投票规则：

- (1) 以上表格用于正式投票，投票时须注明支持的中标候选人及支持理由。
- (2) 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进行投票，各定标委员会成员只能支持一家中标候选人。
- (3) 投票结束后，点票人员对投票人数、票数和每票应选方案总数加以核对和统计，作废的选票不得统计，并向定标委员会报告。
- (4) 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投票，自投票开始至最终排名统计结果公布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投票过程，不得透露、协商、改变投票结果，不得使用通信联络工具。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五

投票汇总表格（定标阶段）

工程名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得票数
1		
2		
3		
4		
.....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

附表六

附加直接票决定标选票表

(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个人用表)

工程名称:

支持的投标人名称			
票决意见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备注:

1、本表用于投票出现票数相同的情况。

2、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进行附加投票，票决意见分别为“投票”或“不投票”，各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1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名投标人“投票”），票决意见为“投票”的，用“○”表示；票决意见为“不投票”，用“×”表示。

附表七

附加直接票决定标选票汇总表
(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汇总用表)

工程名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得票数
1		
2		
3		
4		
.....		

定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

附表八

定标情况汇总表（定标阶段用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得票数	是否被推荐为中标人
1			
2			
3			
4			
5			
6			
7			
.....			

定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定标委员会成员须根据每轮的投票结果，得票数最多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附表九：

定标因素表（定标阶段用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定标因素	定标评价的内容
1	<u>价格因素</u>	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分析，结合本项目特点，对报价的合理性及不平衡性进行评审。
	<u>方案因素</u>	<p>技术方案：</p> <p>1、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相应的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在项目的设计、施工及保修等过程中，设计方、施工方紧密协作以满足项目的各阶段需求的等；</p> <p>2、标人所投设备的功能、性能指标具有先进性、实用性；</p> <p>3、投标人所投设备的选型和配置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和实际需要；</p> <p>4、投标人所投设备的运行稳定性强且易于维护；</p> <p>5、项目的实施方案和验收方案满足工期要求，设计保障措施、重难点问题解决措施、应急措施具有针对设备供应和安装的节点要求。</p> <p>验收方案合理、可行。</p> <p>维保方案：</p> <p>1、提供与本项目类似环保、智能型搅拌站维保案例；</p> <p>2、售后跟踪服务计划合理可行、服务人员配备充足；</p> <p>3、维保方案能合理避开生产站大方量生产高峰期，不影响日常生产运行；</p> <p>4、维保涉及配件、易损件、耐磨件及五金件为市场知名品牌，且价格合理；</p> <p>5、售后维保影响及时快速，能指定有效维保方案供招标人选择。</p>
3	<u>团队因素</u>	<p>评审投标人组建的服务团队架构的情况。</p> <p>注：1、提供服务团队人员的职称或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p> <p>2、必须为投标人正式员工，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派驻现场人员均须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和投标截止前 1 个月在投标单位</p>

		(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或母公司人员, 含分公司) 缴纳社保的证明 材料。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五章 供货要求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一、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住宅生活泵房				
1	HLS270 搅拌生产线	设计产能 270m ³ /h 3 套混凝土线, 1 套混凝土/砂浆综合线, 附相关配套设备	套	4
2	高位料仓布料机设备	单线上料速度≥150m ³ /h	套	2
3	粉料低压静音输送设备	能同时满足 6 台粉料车同时输送	套	1
4	搅拌楼收尘系统	骨料中转仓、计量层、搅拌机收尘系统以及搅拌楼二次收尘	批	1
5	智能化生产控制系统	智能化生产控制系统集成、原材料智能调度系统	套	1
6	湿混回收系统	2 车位同时洗车, 智能配浆循环利用系统, 分离砂石再利用系统	套	1
7	出料口自动洗车设备	可满足混凝土搅拌车感应清洗, 对车身, 车底各角度清洗覆盖	套	4
8	中央控制室设备	用于厂区各环节智能显示	套	1
9	高位料仓喷淋压尘设备	在布料机上料过程中自动喷雾降尘	套	1
10	其他生产运营相关辅助设备	粉尘区间围蔽、照明、监控、起重、楼梯等相关辅助设备	套	1

二、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环保、智能型搅拌站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商务要求：

项目名称	商务要求说明
1. 投标报价要求	<p>1.1 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须包括整机、随机附件（备件与资料）、设备包装、装车和运输、本体及其输送装置、辅助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安装、调试和试运行、保险（从设备在厂家装车开始到到达交货地点后完成交接）、设备操作指导、售后服务与质保、技术费、培训费、各项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p> <p>1.2 中标人必须自行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招标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p> <p>1.3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u>2518</u> 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若超出项目采购预算的，其投标将视为无效。</p>
2. 付款方式 and 条件	<p>2.1 首次付款</p> <p>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完成设计、施工各项对接及图纸确认，在完成施工人员和部分设备进场后，中标人向招标人交付下列请款材料，审核无误后 <u>20</u>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10%；</p> <p>A. 开具等额合法合规发票（中标人方按合同总 10%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p> <p>B. 履约担保证明材料；</p> <p>C. 人员及设备进场确认单；</p> <p>D. 请款函。</p> <p>2.2 进度款</p> <p>2.2.1 在所供应设备陆续到场和安装后，中标人向招标人交付下列请款材料，审核无误后 20 个工作日内，依据工程节点支付进度款。进度款比例支付不高于实际完成进度合同总额的 60%。</p> <p>A. 开具等额合法合规发票；</p> <p>B. 项目进度工程量确认单；</p> <p>C. 请款函。</p> <p>2.2.2 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付全部合同设备，并具备生产能力后，招标人在收</p>

	<p>到中标人提交的下列全部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中标人支付不超合同价格的 70%：</p> <p>(1) 中标人出具的交货清单正本一份；</p> <p>(2) 招标人签署的收货清单正本一份；</p> <p>(3) 制造商出具的出厂质量合格证正本一份；</p> <p>(4) 合同价格 100%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正本一份；</p> <p>(5) 中标人开具的注明应付交货款金额的财务收据正本一份。</p> <p>2.3 验收款</p> <p>2.3.1 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注明应付验收款金额的财务收据正本一份、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设备验收证书（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使用一个月后，招标人对设备性能进行验收）及已生效的验收款支付函正本一份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90%。</p> <p>2.3.2 招标人须协助招标人完成并通过广州市绿色生产达标企业验收各项工作。在完成验收之后，向中标人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95%。</p> <p>2.4 结清款</p> <p>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注明应付结清款金额的财务收据正本一份、招标人签署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及已生效的结清款支付函正本一份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格的 5%。</p> <p>2.5 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出现被扣罚情况的，相应金额将在每期付款中直接扣除。</p>
3. 交货要求	<p>3.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个日历天内开始供货，18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达到生产条件。</p> <p>3.2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广州市增城区内）。</p>
4. 包装、运输、保管	<p>4.1 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p> <p>4.2 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应对合同设备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设备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p>

	<p>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设备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p> <p>4.3 中标人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设备运输；中标人应在合同设备预计启运 7 日前，将合同设备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总体积（用 m³ 表示）、每箱尺寸（长×宽×高）、装运合同设备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设备在运输、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招标人，并在合同设备启运后 24 小时之内正式通知招标人；如果发运合同设备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质、在运输、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中标人。</p> <p>4.4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材料送到安装地点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p>
5. 安装调试	<p>5.1 中标人负责到招标人指定的安装地点将部分需要安装的货物进行安装调试。</p> <p>5.2 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招标人可正常使用状态。</p> <p>5.3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p> <p>5.4 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招标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招标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p> <p>5.5 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p> <p>5.6 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p>

6. 考核、验收	<p>6.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p> <p>6.2 安装、调试完成后，双方应对合同设备进行考核，以确定合同设备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p> <p>6.3 由于中标人原因合同设备在考核中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中标人应在双方同意的期限内采取措施消除合同设备中存在的缺陷，并在缺陷消除以后，尽快进行再次考核。</p> <p>6.4 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为中标人进行考核的机会不超过三次。如果由于中标人原因，三次考核均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双方应就合同的后续履行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p> <p>6.5 交付验收标准 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招标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p> <p>6.6 验收由中标人、招标人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p> <p>6.7 技术资料 (1) 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货物的产品使用手册、保修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出厂合格证）、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相关材料，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2) 验收后，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验收报告。</p> <p>6.8 验收完毕由招标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p>
7. 培训	<p>7.1 中标人须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有经验的工程师在招标人指定的地点（广州市增城区）向招标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p>

	<p>除等，确保招标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p> <p>7.2 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p> <p>7.3 培训费用：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计入投标报价中。</p> <p>7.4 中标人的技术人员应遵守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服从招标人的现场管理。</p> <p>7.5 如果任何技术人员不合格，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中标人承担。在不影响技术服务并且征得招标人同意的条件下，中标人也可自负费用更换其技术人员。</p>
8. 质量保 证及售后 服务	<p>8.1 质量保证期：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且单线生产量达到 12 万方混合料。（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具体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p> <p>8.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合同设备出现故障，中标人应自负费用提供质保期服务，对相关合同设备进行修理或更换以消除故障。质保期内因设备维修而耽误的时间，应在维修质保期上给予相应顺延；更换的合同设备和（或）关键部件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但如果合同设备的故障是由于招标人原因造成的，则对合同设备进行修理和更换的费用应由招标人承担。</p> <p>8.3 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中标人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和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p> <p>8.4 售后服务要求：有专门的服务工程师跟踪设备售后，并提供联系电话，保证 24 小时能提供专业的技术指导。需要到现场排除故障时，承诺 8 小时内到达。</p> <p>8.5 质量保证期后，中标人须提供一年的保修期，保修期内，提供免费技术咨询及维护，如须更换故障零部件，则只收取优惠的零件费。</p>

	<p>8.6. 全部设备在质量保证期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须派技术人员到招标人现场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修。</p> <p>8.7 在设备使用期内，中标人应免费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升级服务（不含硬件费用），确保设备的系统软件为最新版本，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8.8 涉及招标人其他配套如土建、智能立体料仓等以及后期设备的相关协调，中标人应主动配合服务。</p> <p>8.9 为便于招标人在质量保证期期间识别需召回和需修理或更换的部件，中标人应提供适用的零部件系列号和零部件跟踪服务管理体系，所有零部件应采用国际公制度量标准。</p>
--	---

三、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环保、智能型搅拌站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主要技术要求

(一) 总体要求

一	适用范围	适用于建筑、市政、轨道交通等项目的商品混凝土的搅拌。
二	工作环境	1. 环境温度：-5℃~+50℃
		2. 相对湿度：≤100%
		3. 抗风指标：25 米/秒
		4. 防震等级：按抗震 8 度设防
三	基本要求	1. 大料仓下方离地净空高度不低于 4.2m。
		2. 强制间歇式，智能化、模块化设计，设备安装方便。
		3. 设备使用寿命应大于 15 年，整机性能良好，各部件功能相匹配，技术参数设置合理。设备所有钢结构件的防护等级应满足有关国际、国家及行业标准（以标准高者为准）。
		4. 配电条件：动力电源：380V/50Hz，照明电源：220V/50Hz，弱电 60V，全部电器线路有过载安全保护装置。
		5. 设备装机总功率≤2000KW。
四	★单机产能	理论生产能力：270m ³ /h， 每盘最大生产能力：4.5m ³
五	执行标准	<p>搅拌楼设计制造遵循的主要标准如下：</p> <p>GB/T9142 混凝土搅拌机 2000</p> <p>GB/ T10171 混凝土搅拌站（楼）2016</p> <p>GB/T10595 带式输送机技术条件 2015</p> <p>GB14902 预拌混凝土 2012</p> <p>GB50164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2011</p> <p>JGJ3 高层建筑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 2010</p> <p>GBJ107 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2010</p>

		<p>GB/T7724 称重显示控制器 2008</p> <p>GB14249.1 电子衡器安全要求 1993</p> <p>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008</p> <p>GB 2042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2006</p> <p>GB 18083 以噪声污染为主的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 2000</p> <p>GB50017 钢结构设计规范 2017</p> <p>GB50205 钢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2001</p> <p>JB/T5946 工程机械涂装通用技术条件 1991</p> <p>JB/J7 机械工厂建筑设计规范 2009</p> <p>JC/T820 水泥工业用空气输送斜槽 2012</p> <p>JG/T5079.1 建筑机械与设备噪声限值 1996</p> <p>以上标准和规范如果出现对于同一对象有两个或两个以上规定的，执行最高级别的规定。如果被新标准和规范替代，执行新的标准和规范。如有不确定或相矛盾的地方，需与招标人进行协商，由招标人书面认可后方可执行。</p>
六	设备基本构成（包含但不限于）	<p>主要包括上料皮带上料分料系统，骨料存储、计量、输送系统，粉料存储、除尘、输送、计量系统，水供给、计量、投料系统，外加剂存储、供给、计量系统，搅拌、除尘系统，气动系统，电控系统，低压粉料输送系统，湿混回收设备等。</p>
七	产品要求	<p>1. ★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包装未拆封的。</p> <p>2. 关键部位的驱动电机、减速机、轴承、传感器、计量装置、气动元件、电控元件等零部件应选用知名品牌产品并提供清单和标明该部件的生产来源地。</p> <p>3. 设备各系统之间具备优秀的技术匹配性。</p>
八	环保要求	<p>1. ★必须满足广州市住建局穗建筑〔2014〕886号《广州市预拌混凝土企业绿色生产管理规程》中的各项要求，同时优于国</p>

		家及广州地区环保、排放标准。
		2. 昼间厂界(距离设备中心 100m)噪音标准≤65dB, 夜间≤55dB。
		3. 控制室最大噪声≤60dB; 环境噪音≤80dB (距离最大噪音源 10 米的噪音值)。
		4. 整体环保方案: 分项详细说明噪声、粉尘等的处置方案。
九	外观要求	1. 焊缝牢固、平整、均匀, 无咬边、气孔等缺陷。
		2. 铸件表面整洁, 无气孔和疏松缺陷。
		3. 结构件、钣金件进行喷砂等表面除锈处理, 表面平整、光洁。
		4. 油漆采用国际知名品牌产品, 喷漆表面光滑, 高温部分涂高温漆。
		5. 各种管路、线槽布局与敷设应合理、坚固、安全、美观, 并符合国家相关安装规范。
十	安全保护系统及措施	1. 整套设备对火灾、人身触电和机械伤害等应有可靠的安全防护装置和措施, 尤其是电气系统须有防止电机、电器和元器件因受潮、灰尘或结露等产生不良后果的保护措施。
		2. 设备电缆插座带明显永久性标志, 并有防止插错的可靠保证措施。
		3. 较高的设备应配备检修平台、栏杆、扶梯/踏梯、把手和防护罩/网等安全装置。
		4. 设备运转时各部件均应满足或优于国家颁布的《工业企业噪声卫生标准》, 不得出现油、料和粉尘“跑、冒、滴、漏、扬”等现象。
		5. 设备应安装局部紧急停止装置, 以便现场巡视人员在现场发现问题或故障时, 能在第一时间内让故障部分紧急停止运转。
		6. 所有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具备过载、过热、漏电等故障保护系统。
		7. 对重要部件, 例如搅拌缸内等重要部件的维护时, 对控制电

		源要有切断功能，杜绝误操作造成人员人身伤害。
		8. 配置各类附件、备件及工具。
十一	智能化设计 (包含但不限于)	1. 生产控制环节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环节,原材料进货入库环节, 混凝土排单、生产环节, 车辆排队环节、自动打单, 混凝土出场环节均采用当前市场先进智能化控制工艺。
	其他	1、由招标人负责委托质量技术监督检测部门对需要标定的设备进行标定校准, 由中标人承担首次费用。

(二) 详细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	技术要求
1	搅拌主楼	<p>1.1 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 土建和主楼外包封由招标人负责。</p> <p>1.2 钢筋混凝土结构到计量层板面, 上部为钢结构, 钢结构由中标人负责建设。立柱采用 350HW 型钢, 斜撑采用 250HW 型钢, 计量层顶主梁采用 400 工钢。</p> <p>1.3 地面到计量层楼梯采用钢混结构, 用户自备。计量层到中转仓采用钢构楼梯, 2 套 (2 条线共用一套。) 称量层到粉料罐顶采用钢构楼梯, 2 套 (2 条线功共用一套。) 管顶连通。中标单位负责计量层以上钢构楼梯建设。楼梯宽度不得低于 900mm, 两侧配置扶手。</p> <p>1.4 设备安装所需的全部预埋件由中标人提供, 并提供设备相应预留口 (孔) 的位置与尺寸, 并派遣技术人员在土建施工过程中指导预埋件的安装工艺, 确保设备的安装所需。</p> <p>1.5 对计量层、骨料仓及附属结构产生粉尘部位进行整体封装。(涉及混凝土结构部分及粉料罐除外)</p>
2	砂石高位料仓主楼	<p>2.1 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 土建和主楼的外包封、料仓垂直爬梯由招标人负责。</p>

		<p>2.2 设备安装所需的全部预埋件由中标人提供,并提供设备相应预留口(孔)的位置与尺寸,并派遣技术人员在土建施工过程中指导预埋件的安装工艺,确保设备的安装所需。</p> <p>2.3 砂石大料库分成8个料仓,设砂仓4个,碎石仓4个。</p> <p>2.4 每个料仓各设置8(部分料仓为4个,斜角料仓为5个,具体以附件设计图纸为准)个取料口。每个取料口均需配置减压装置和卸料仓。砂仓取料口须配备破拱装置。</p> <p>2.5 减压装置、破拱装置、卸料仓、料门装置、称量装置、输送皮带装置等取料所需要的机械构件由中标人提供。</p>
3	大料库上料系统(2套)	<p>3.1 每套上料系统配置1个卡车卸料斗,两套共配置2个(25m³)。卸料斗应具备超大骨料过滤功能(过滤网由中标单位提供),车运骨料通过卸料斗,经输送皮带机输送至大料库,免装载机上料。</p> <p>3.2 两套卸料斗互不干涉,不窜料,卸料斗的整体设计方案由中标人提供,经招标人审核同意后实施。钢筋混凝土结构施工由招标人负责,降尘设备由中标人负责。</p> <p>3.3 每套上料系统配置1条斜皮带机,两套共配置2条,每套上料系统应配置急停装置,两侧设检修步道,上部设围蔽设施,下设集料板。单条皮带:宽度≥1.0米。投标人应根据大料库的设计高度自行计算上料斜皮带机的长度。</p> <p>3.4 大料库顶部设置2套分料蛇形皮带,满足为大料库8个料仓布料的要求,每条蛇形皮带宽度≥1.0米。具体分料布置设计见附件图纸。</p> <p>3.5 分料蛇形皮带系统应包含但不限于钢走道、轨道、卸料小车、机架及安全护栏等设备。设计图纸需得到招标人审核同意后实施。</p>

		<p>3.6 皮带为5层尼龙,参照品牌:双箭/福尔波/哈伯西/三维。</p> <p>3.7 上料控制系统包含在智能控制系统内,由中标单位提供。</p>
4	骨料仓下料系统(4套)	<p>4.1 卸料仓配备应急关闭装置。</p> <p>4.2 4个砂仓的卸料仓下料口锥体钢板面需要镶衬防粘结高分子塑料板。</p> <p>4.3 4个石仓的卸料仓下料口锥斗钢板面需要镶衬不小于8mm耐磨衬板(铸造件)。</p> <p>4.4 每个砂仓配≥ 1个内振式振动器,避免对卸料仓下料口锥体钢板面和高分子塑料板直接振动,造成破裂,振动器配置应满足设计要求并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p> <p>4.5 卸料仓下料口应能保证骨料自由向称量斗滑落,不阻料、不积料,料仓内壁不应有障碍物。</p>
5	上料皮带	<p>5.1 上料皮带应配备应急关闭装置,两侧设检修步道,上部设围蔽设施,下设集料板。</p> <p>5.2 配备水平皮带及倾斜皮带,中标人应根据料仓具体尺寸设计皮带机的长度,皮带宽度≥ 1米,参照品牌:双箭/福尔波/哈伯西/三维。</p> <p>5.3 水平皮带机的单个电机功率$\geq 10\text{kw}$,倾斜皮带机的单个单机功率$\geq 30\text{kw}$(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及行业设计要求)。</p> <p>5.4 全部托轮应运转灵活,且具有良好的对中性能,配有拉线急停装置,并设置尾部安装护网。</p> <p>5.5 配备张紧调整装置,带有聚氨脂清扫器,可自动调整。</p>
6	骨料库(中转仓)	<p>6.1 配300m^3骨料存储仓,并依配置设成6个仓格。</p> <p>6.2 仓体主体钢板厚度$\geq 8\text{mm}$,斜斗钢板厚度$\geq 10\text{mm}$,并设有衬板设置,便于更换。仓体外围均用钢板加筋,仓体内四面板之间均用拉杆拉住,防止仓体在骨料的重力作用下沿着接缝裂</p>

		<p>开。同时，料仓内壁应设耐磨装置。</p> <p>6.3 仓内底锥部需焊减压装置，可减轻骨料重量对卸料仓门的压力，令卸料门不易变形。</p> <p>6.4 采用全封闭设计，石仓下锥体仓壁采用料打料结构，满足降噪要求。</p> <p>6.5 砂仓需配有振动系统，下料稳定流畅，下料口锥体钢板面需要镶衬防粘结高分子塑料板。</p> <p>6.6 石仓的卸料仓下料口锥斗钢板面需要镶衬不小于 8mm 耐磨衬板（铸造件）。</p> <p>6.7 放料门需配有关门检测装置和防卡料处理系统。</p> <p>6.8 骨料仓应设有双料位计保护，避免骨料爆仓。</p>
7	骨料称量系统	<p>7.1 骨料称量系统应能防止由于振动或人的偶然接触引起的位移或损坏。</p> <p>7.2 碎石称最大称量值$\geq 5400\text{kg}$；精度：$\leq \pm 2\%$。</p> <p>7.3 砂称最大称量值$\geq 3600\text{kg}$；精度：$\leq \pm 2\%$。</p> <p>7.4 砂称量斗配置振动电机，单个电机功率$\geq 0.15\text{kw}$。</p> <p>7.5 单称应配置≥ 3个压式传感器，传感器，参照品牌：托利多/霍尼韦尔/博世。</p>
8	粉料罐-送料系统	<p>8.1 四套生产线共配备 22 个 300 吨（其中两个为共用罐，两线共用 1 罐），罐体板厚：锥体$\geq 8\text{mm}$；筒体$\geq 6\text{mm}$；罐顶$\geq 5\text{mm}$。</p> <p>8.2 粉罐罐顶全部连通，设 2 套螺旋步梯系统从称量层至罐顶平台。</p> <p>8.3 每个粉罐都配独立的$\geq 36\text{ m}^2$主动式脉冲除尘器。</p> <p>8.4 每个粉罐应配自动计量余量系统，可在控制室显示罐内余量。</p> <p>8.5 安全上料系统（含防打错系统），可实现材料收料室远</p>

		<p>程控制，总共 22 仓。</p> <p>8.6 配备破拱装置、高低位料位计、压力安全阀、卸料阀等。</p> <p>8.7 粉料输送系统：粉罐采用气送槽输送，采用空压机集中或独立供气。不使用风机供气。气送槽体组装应符合 JC/T820-2012 中的 4.3.3 的规定。</p>
9	粉料称量系统	<p>9.1 水泥秤最大称量值$\geq 2700\text{kg}$，煤灰/矿粉最大称量值计量$\geq 900\text{kg}$，精度$\leq \pm 1\%$。</p> <p>9.2 卸料蝶阀采用气缸驱动，参照品牌：WAM/VTON/GEKO。</p> <p>9.3 传感器参照品牌：托利多/霍尼韦尔/博世。</p> <p>9.4 称体配备气振装置。</p> <p>9.5 配备橡胶软连接，要求不积料，不拉秤。</p>
10	搅拌机主机 (4套)	<p>10.1 配双卧轴搅拌机，公称容积$\geq 4.5\text{m}^3$。参照品牌：仕高玛/三一/徐工/南方路机/中联/BHS 或同等级知名品牌。</p> <p>10.2 单站配 2 台电机，单台电机功率$\geq 75\text{kW}$。</p> <p>10.3 主机减速机；</p> <p>10.4 主机内配备高清、夜视的视频监控，能实时监控搅拌主机内部搅拌状况。视频监控设备技术要求与本文件生产线监控系统要求相同。</p> <p>10.5 搅拌机搅拌的混凝土稠度均匀一致，同一罐次混凝土的坍落度差值不大于 20mm，生产 C60 混凝土的时候，搅拌时间不大于 60s。生产普通 C30 混凝土实际单线产能$\geq 220\text{m}^3/\text{小时}$。</p> <p>10.6 主机生产搅拌容量$\leq 4.5\text{m}^3$时，搅拌筒不应有溢料现象。</p> <p>10.7 搅拌主机能搅拌的最大骨料粒径应符合 GB/T9142 的有关规定，并具有瞬时超载 10%的能力。</p> <p>10.8 搅拌器为知名品牌，搅拌叶片和衬板采用高铬铸铁耐磨合金铸件，并能实现快速更换，衬板厚度$\geq 15\text{mm}$。</p> <p>10.9 搅拌站在发生临时停电或意外事故时，搅拌机配备应急</p>

		<p>装置，能将搅拌机内的混凝土卸出。</p> <p>10.10 传动系统的裸露部件配备防护罩和安全检修保护装置。强制式搅拌机的检修盖与启闭电源配备联锁装置，当检修盖打开时应自动切断电源，主机不能启动。配主机检修钥匙开关。</p> <p>10.11 配备液压闸板卸料门，卸料迅速、干净、安全可靠，卸料时间$\leq 30s$；搅拌筒中的物料残留率\leq公称容量的 5%。</p> <p>10.12 配备电动油泵自动润滑系统，主机罐体内设高压冲洗装置。</p> <p>10.13 应设置可供添加外掺材料（纤维，粉剂等外掺材料）用的开口，并且应有可卸落的安全密封盖。在无添加作业时，将其密封，保证搅拌主机的安全运转。</p>
11	成品砼卸料斗	<p>11.1 主机卸料斗容量$\geq 5m^3$，结构形式能有效防止混凝土离析。</p> <p>11.2 卸料门采用液压开、关门。</p> <p>11.3 配备成品卸料液压闸板阀，可储存一锅料，卸料迅速、干净、安全可靠，卸料时间$\leq 30s$；物料残留率\leq公称容量的 2%。</p> <p>11.4 配备耐磨装置和振动装置。</p> <p>11.5 应设置品控所需的监控窗，监测方式采用视频监控，视频监控应接入生产线监控系统内，监控设备要求与生产线监控系统相关要求相同。</p> <p>11.6 卸料口周边应设计钢构检修平台，并配有护栏。</p> <p>11.7 卸料斗应配置高压冲洗装置（在中央控制室可操作开启）。</p>
12	水称量系统	<p>12.1 每 2 条生产线应配置共用水箱一个，容量$\geq 20m^3$。水箱、水泵、管道及阀门等供水设备由中标人提供及安装。</p> <p>12.2 管道要求国标 PVC 管，管径≥ 3 寸。</p> <p>12.4 主楼上每线配$\geq 3m^3$水箱 1 个。</p>

		<p>12.5 水秤最大称量值$\geq 1200\text{kg}$，计量精度$\leq \pm 1\%$。</p> <p>12.6 传感器参照品牌：托利多/霍尼韦尔/博世。</p> <p>12.7 配粗、细水管路。蝶阀采用气缸驱动防腐蝶阀，品牌参照：WAM/VTON/GEKO/艾森伯格/国泰。</p> <p>12.8 配备将湿混回收设备产生的浆水引入主楼的泵和管道。泵和管道与本系统上述要求相同。</p>
13	外加剂罐及称量系统	<p>13.1 单线配置 6 个端口，并备有防漏料装置。</p> <p>13.2 外加剂添加方式可以实现前加、后加和同时加的三种方式，可以满足不同工艺高强度混凝土的搅拌要求。</p> <p>13.3 外加剂秤采用 304 不锈钢，最大称量值$\geq 100\text{kg}$，计量精度$\leq \pm 1\%$。</p> <p>13.4 传感器参照品牌：托利多/霍尼韦尔/博世/HBM。</p> <p>13.5 配气缸驱动防腐蝶阀，品牌参照：WAM/VTON/GEKO/艾森伯格/国泰。</p> <p>13.6 四套站共配≥ 12 个防腐不锈钢供给泵，单个供给泵功率$\geq 1.5\text{KW}$。</p> <p>13.7 外加剂管采用 PPR 防腐管道。</p> <p>13.8 三套站共配 8 个玻璃钢外加剂罐，每 6 个≥ 20 吨，2 个≥ 15 吨，配备气吹防沉淀装置，及可冲洗，管道统一收集至排水管。</p> <p>13.9 每个外加剂罐应单独配置进料管路，管路的泵送接口应在招标人指定位置安装。</p> <p>13.10 配置安全上料系统（防打错系统），可实现材料收料室远程控制。</p>
14	气路系统	<p>14.1 配置螺杆式空压机，品牌参照：开山/复盛/英格索兰/凯撒/阿特拉斯。</p> <p>14.2 空压机最大供气量$\geq 3.5 \text{ m}^3/\text{min}$，应配冷干机及前置过</p>

		<p>滤器等。</p> <p>14.3 储气罐等气路系统应配备油水分离器及油雾器。</p> <p>14.4 单套生产线应配备储气罐不少于 3 个，容积\geq1000L，且不超过 2000L，供配料站、主楼和气槽使用。储气罐应设置安全阀，符合 GB150 的规定。</p> <p>14.5 应配置电磁阀、空气过滤器、空气过滤减压、三联件及气路管路。</p>
15	卸料口全自动洗车设备（4套）	<p>15.1 设备尺寸应根据现场尺寸设计，清洗区域包括轮胎、车身、底盘、料斗。</p> <p>15.2 清洗及行走方式：车辆通过式</p> <p>15.3 清洗压力\geq18bar/65bar，清洗速度$<$45s/辆。</p> <p>15.4 电压采用 380V、4 套总功率\geq85kW，单套耗水量\leq280L/min。</p> <p>15.5 控制方式：红外、人机界面，可实现全自动启停功能。控制系统的传感器、控制器、工控机等元件采用国产或国际知名品牌。</p>
16	控制系统	<p>16.1 配备“一机双控”操作系统。两台计算机可单独也可同时完成对整个生产流程的控制和管理。</p> <p>16.2 可实现自动、手动两种工作方式并实现无干扰切换。</p> <p>16.3 可实现对各执行机构进行全方位在线实时检测，并进行安全连锁管制，确保生产安全。若出现异常工况，可准确提示设备故障点，提醒工作人员进行定位查看检修，实现故障定位排除。</p> <p>16.4 可实现全计算机操作，确保手动配料过程都自动生成和存储记录，并可进行数据查询统计。</p> <p>16.5 可实现提供发货单表格设计和加载功能，用户需要修改时可直接进行编辑或在办公软件完成发货单表格设计，加载到</p>

		<p>控制系统即可使用。</p> <p>16.6 控制系统的 PLC、传感器、仪表、控制器、工控机、电子显示装置等元件采用知名品牌。</p> <p>16.7 配备站前 LED 生产信息电子显示屏，P10 双色，面积≥15 m²。可实现搅拌车调度管理和生产信息管理。</p> <p>16.8 控制系统的所有硬件，应按照招标人要求，设置在中央控制室实现生产控制。</p>
17	中央控制室	<p>17.1 本商混站项目控制中央控制室设在搅拌楼外办公区内进行远程控制（混凝土控制室由招标人提供），平面布置方案由中标人设计、招标人审核后实施。</p> <p>17.2 监控屏数量≥15 个，单个显示屏≥55 寸。</p> <p>17.3 监控屏可接入整个厂区监控系统和生产线监控系统共同显示，并可实现自动切换显示画面功能。</p> <p>17.4 控制室加装广播，并配备≥8 个对讲机。整个控制室的线路，由中标人提供并安装。</p>
18	照明及监控系统	<p>18.1 在主楼、配料机等地方的照明与配线的设置，由中标人设计并实施，需经招标人审核后实施。应符合 GB/T10171-2016 的规定。</p> <p>18.2 生产线监控系统，配备具有视频回放功能的彩色视频监控，搅拌站单线配置监视点≥6 个，合共≥24 个，摄像头像素≥200 万，至少包含：料仓平皮带节点，斜皮带中转节点、中转仓、外加剂秤、混凝土卸料斗、主机内部，监视设备采用国内知名品牌。配备监控数据储存硬盘设备，存储时长≥30 天。</p> <p>18.3 整个厂区监控系统，配备具有视频回放功能的彩色视频监控，带有夜视功能摄像头≥48 个，像素≥400 万。监控点包括：全场区各重点区域、自卸车卸料、骨料输送、大料库的分料皮带、配料仓、粉料输送点、门卫、地磅、湿混回收、办公</p>

		<p>楼、实验室等。</p> <p>18.4 系统要预留增加不小于 12 个监控点的接入功能。</p> <p>18.5 配备监控数据储存硬盘设备，存储时长≥30 天。</p>
19	湿混回收设备	<p>19.1 配备两车位洗车槽，满足二部车同时洗车。</p> <p>19.2 配备洗车架及洗车管路，同时配有污水洗车管路和清水洗车管路。</p> <p>19.3 配备湿混凝土石滚筛。石滚筛应配耐磨筛网、叶片、喷淋系统和压轮装置。同时配有骨料不经高位料仓直送中转仓设计。</p> <p>19.4 配备螺旋式砂水分离机，同时配备专门的渣浆泵。</p> <p>19.5 配备回收水搅拌装置 4 套（容积不小于 30m³）、污水暂存罐 1 个（10m³）及相关计量、输送管道和搅拌、控制原件。</p> <p>19.6 配备水力旋流分离器，能有效的将浆水中的细砂给分离出来。配置专门的潜水抽砂泵。</p> <p>19.7 配备高效易维护压滤装置 1 套，配柱塞泵及相关配件。</p> <p>19.8 污水储存采用混凝土结构防渗污水池，具体的设计方案由中标人提供。设计方案需得到招标人审核同意后实施。</p> <p>19.9 池体防渗混凝土结构施工由招标人负责，其余部分由中标人负责，包含但不限于池体的防坠网及检修平台。</p> <p>19.10 配备逆流式污水搅拌装置，可有效防止污水罐中的泥浆沉积。</p> <p>19.11 配备四套污水计量回收装置，管路也需配四套，可满足四套搅拌楼同时使用污水，配备专门的潜水抽砂泵。</p> <p>19.12 气路系统与大料库破拱装置共用空压机设备</p> <p>19.13 配备全自动无人值守控制系统，应配有夜间照明灯。</p>
20	原材料智能调度系统	<p>20.1 配备智能过磅系统，应与 ERP 系统对接。能实现原材料进料过磅，卸料后过磅，余料后过磅等智能过磅，带多个摄像</p>

		<p>头、车牌识别，能自动实现磅重传送、数据分析、道闸自动关启。</p> <p>20.2 地磅设备及相关控制硬件 3 套（不含土建基础）。单磅最大磅秤重量 120T。</p> <p>20.3 具备原材料线上下单、车辆跟踪、线上统计和报表生成功能。</p> <p>20.4 配备车辆识别、自主打单系统。</p> <p>20.5 配备足够功能需求的服务器，配备独立 IP，具备异地调度功能；</p> <p>20.6 配备高位料仓料位监控，粉料罐打料防打错系统，库存可视化系统。</p> <p>20.7 投标人需综合考虑地磅至控制室的线路长度。预埋管道方案由中标人提供，招标人审核通过后实施。管道采用≥1 寸的镀锌钢管，由中标人提供和埋设，并负责与土建施工单位沟通埋设工作，中间协调工作由招标人负责。</p> <p>20.8 智能过磅系统硬、软件系统及硬件系统的安装应由中标人提供。</p>
21	ERP 系统	<p>21.1 需配有 ERP 生产管理系统及远程监控系统，可实现生产销售、原材料仓储、车辆调度运输管理（GPS）、实验室、数据统计、智能过磅系统、远程自助运输单打印及智能化分类回收、设备管理及远程监控功能。</p> <p>21.2 ERP 系统中所需要的服务器、终端 PC 机、UPS 和打印机由招标人负责。</p> <p>为满足招标人信息化管理的需要，控制系统需预留生产数据对接端口，免费开放给招标人的内部管理软件使用。系统升级时应免费向招标人提供服务和使用。</p> <p>21.3 车辆管理后期的 GPS 硬件安装，收费标准不能高于市场</p>

		<p>价格，应只收取 GPS 硬件成本。</p> <p>21.4 生产销售：智能生产调度功能，连接刷卡机、LED 屏</p> <p>21.5 仓储模块：材料消耗、物料采购推送、手机小程序下单、材料调度、入库、出库、调拨、盘点、库存，含防打错系统，材料收料室远程控制。</p> <p>21.6 调度运输管理：场内车辆调度，车辆运输过程 GPS 跟踪，砣卸料电子签收。</p> <p>21.7 试验模块：理论、施工配方下达智能配方管理专家，配合比使用率统计</p> <p>21.8 数据统计：常用生产、消耗、出入库、采购等材料库存报表统计，销售业绩统计、产量趋势图、生产任务达成率统计，生产负荷量统计。</p> <p>21.9 智能过磅系统：能实现原材料进料过磅，卸料后过磅，余料后过磅等智能过磅，带多个摄像头、车牌识别，能自动实现磅重传送、数据分析、道闸自动开启。</p> <p>21.10 设备管理：设备信息、设备分类、设备状态统计。</p> <p>21.11 远程监控：提供 3 个以上的用户接入端口，通过连接移动手机，可实现远程监视。</p> <p>21.12 系统支持：通用权限、参数设置。</p>
22	压滤机、电动葫芦及维修电控备用设备	<p>22.1 过滤压力 0.6MPa，过滤面积不小于 100 m²。</p> <p>22.2 电动葫芦 1 台，3T，包含支架，到称量层。</p> <p>22.3 提升机 1 台，1 吨，从称量层到粉料罐顶。</p> <p>22.4 维修电控备用设备需配 20 个配电箱，包含电缆和线槽。</p>
23	料仓破拱设备	<p>23.2 破拱设备装置应包括但不限于螺杆式空压机、总储气罐、缓冲储气罐、电磁阀、通气炮管、控制线路设备等。</p> <p>23.3 配螺杆式空压机，最大供气量≥3.5 m³/min，功率≥18.5kW，应配冷干机及前置过滤器等。参照品牌：开山/复盛/</p>

		<p>英格索兰/凯撒/阿特拉斯。</p> <p>23.4 总储气罐不大于 2m³，应配备油水分离器、油雾器及安全阀，并符合 GB150 的规定。</p> <p>23.5 每个砂仓要求设置≥8 个空气炮装置，4 个砂仓共配总数≥32 个。</p> <p>23.6 每个空气炮装置配备 1 个缓冲储气罐，以及≥2 条通气炮管和电磁阀组。</p> <p>23.7 总储气罐应连通每个缓冲储气罐，单个缓冲储气罐≥0.1m³。</p> <p>23.8 改为破拱装置控制开关设置在搅拌站控制室。当砂计量慢或者砂库不好下料时，手动启动破拱开关。</p>
24	高位料仓喷淋降尘设备	<p>24.1 喷淋压尘设备设置在大料库料仓顶部，中标人应根据易扬尘点、扬尘高度等因素自行设计，在分料皮带卸料时，达到一定的起尘量时，实现自动喷洒水雾，抑制扬尘。设计方案应经招标人审核通过后实施。</p> <p>24.2 造雾主机采用柱塞泵，功率≥5.5kw 压力≥70bar 流量≥30L/min 转速≥1450r/min。水过滤器过滤颗粒应≤2um，过滤后水压力和流量应满足压尘设备全开时的用水要求。</p> <p>24.3 主管道采用尼龙橡胶高压软管，外径≥16.0mm，内径≥8mm，抗压≥215 公斤。管路上的附属部件应采用铜制或不锈钢材料。</p> <p>24.4 喷淋压尘设备控制系统应采用集中分区域进行控制，能独立进行喷淋作业。控制开关应分别设置在蛇形皮带层手动控制和控制室自动控制。具有缺水保护、自动启停、自动上水功能。</p>
25	低压打灰系统	<p>25.1 能满足供 6 台车同时输送粉料</p> <p>25.2 应配冷干机及前置过滤器等辅助设备。</p>

		25.3 品牌参照：开山/复盛/英格索兰/凯撒/阿特拉斯。压力 $\leq 0.35\text{Mpa}$, 排量 $\geq 16\text{m}^3/\text{min}$, 功率 $\geq 55\text{kw}$ 。
26	电控系统	<p>26.1 电控系统的所有硬件，应按照招标人要求，设置在中央控制室实现集中控制。</p> <p>26.2 强电柜、弱电柜的主要电器元件采用知名品牌产品，参照品牌：施耐德/魏德米勒/LS。</p> <p>26.3 电缆采用知名品牌产品，其中从变电房至强弱电柜线路，以及设备所需部分均由中标人提供。电缆参照品牌：珠江/民兴/中煤。</p> <p>26.4 需配置工业计算机，每套搅拌站需配置 2 台，合共 8 台。品牌参照：研祥/研华/微嵌。</p> <p>26.5 液晶显示器尺寸≥ 27 寸，品牌参照：飞利浦/三星/AOC。</p> <p>26.6 配置 A4 针式点阵打印机，打印针数不低于 24 针，复写能力不低于 5 份，打印速度汉字≥ 188 汉字/秒，半角英、数字打印速度≥ 375 字/秒，打印针寿命不低于 3.5 亿次/针。</p>
27	除尘系统	<p>27.1 主楼二次收尘设备*1 套，设在称量层，采用主动式脉冲反吹，过滤面积$\geq 36\text{m}^2$，主楼除尘器应有平衡粉称称体气压的功能，能有效防止托秤拉秤。</p> <p>27.2 骨料仓收尘系统*4，采用主动式脉冲反吹，过滤面积$\geq 40\text{m}^2$，</p> <p>27.3 粉料罐收尘机系统 1 套，每个粉罐都配独立的$\geq 24\text{m}^2$主动式脉冲除尘器。</p> <p>27.4 生产线二次收尘*2 套，在搅拌层。36m^2两条线共用一台，合计两台。</p> <p>27.5 搅拌机收尘*4 套。除尘效率$\geq 99.9\%$，覆膜滤袋（拒水拒油）。</p>
28	后期维保	28.1 生产线输送设备(如高位料仓布料机、下料斗、上料皮带

		<p>的输送带、托辊、托辊架、各种气动元件与电器、主机减速机)</p> <p>28.2 高位料仓和生产线相关动态生产设备(如耐磨件、油脂、三角带、螺旋、称重仪表、按钮等,弱电柜)设施的维护保养及维修;</p> <p>28.3 搅拌机日常维护保养、卸料口清洁;各粉料罐收尘设施及输送系统的维护保养及维修;自动洗车设备维护和保养、空压机和除尘机的日常维护保养;</p> <p>28.4 以上承包工作范围内所需的配件及费用(包含各生产线的物料输送皮带更换)由承包方承担;</p>
29	其他	29.1 投标文件中设备主要附件均应标明型号和生产厂家。
		29.2 控制电箱内应预留一定的可添加元器件的空间。
		★29.3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5天内,应提供搅拌站平面布置图、基础图等,配合招标人的施工图设计;中标人提供图纸必须满足招标人所提供方案需求布置,且在15天内经招标人审核通过。
		29.4 控制柜内主要元器件,中标人应标明规格、型号、生产厂家等相关信息。
		29.5 在设备制造、系统检验或整机试验过程中,若招标人派员到中标人处进行监造和检验,中标人应予以支持和协助。
		29.6 中标人应提供各类型设备的有关检验资料,但不限于:质量记录、材质证明、主要配套部件合格证,整机出厂检验报告及合格证,原产地证明等。
		29.7 中标人需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包括外购件明细表、设备结构外形图、电气控制原理图、产品使用说明书、备件清单等。
		29.8 设备到场后,中标人应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和交验,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按售后服务承诺及时派技术人员到招标人工地指导招标人操作人员,使其能尽快掌握设备操作和简单维护工作。

		29.9 整个搅拌站及筒仓的油漆质量必须满足施工现场的潮湿、暴晒等气象情况要求，具体颜色及 logo 按招标方要求制作。
--	--	--

注：上述技术要求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均为复印件（特别注明要求提供原件的除外）。

第二卷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商务和技术、经济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环保、智能型搅拌站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或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投标保证金~~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五、分项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八、技术支持资料；

九、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格式一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环保、智能型搅拌站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提供本招标项所有设备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投标保证金~~
- （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分项报价表；
- （6）资格审查资料；
- （7）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8）技术支持资料；
- （9）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10）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2	交货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内容	按招标文件要求	
4	交货地点	按招标文件要求	
5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按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7	法人营业 执照证号	法人营业 执照证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二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

格式三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四

四、~~投标保证金~~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格式五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格式六

六、分项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元）	含税金额（元）
1	HLS270 搅拌生产线	4	套		
2	高位料仓布料机设备	2	套		
3	粉料低压静音输送设备	1	套		
4	搅拌楼收尘系统	1	批		
5	智能化生产控制系统	1	套		
6	湿混回收系统	1	套		
7	出料口自动洗车设备	4	套		
8	中央控制室设备	1	套		
9	高位料仓喷淋压尘设备	1	套		
10	其他生产运营相关辅助设备	1	套		
合计					
暂定含税总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					
可抵扣税金金额：_____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_____）					
不含税总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七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 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 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 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 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设备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 投标设备制造商需具有的 资质证书				
备注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对投标设备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格式八

制造商授权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单位_____（制造商名称）是按____（国家/地区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按____（国家/地区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的单位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以我单位制造的_____（设备名称）进行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我单位同意按照中标合同供货，并对产品质量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制造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签字人职务：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格式九

投标人声明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格式十

十、投标设备选型和配置的详细描述

格式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和保证措施详述

格式十二

十二、技术优势、性能特点描述及支持资料

格式十三

十三、技术服务和质保期售后服务计划

格式十四

十四、质保期后维保价格清单

格式十五

十五、其他说明

二、定标文件格式

定标文件封面

[工程名称]

定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定标文件相关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的企业单位介绍；
- 2、投标人的工程实施方案；
- 3、投标人的团队因素文件；
-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一、投标人的企业单位介绍

二、投标人的工程实施方案

三、投标人的团队因素文件

1、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所在单位	本项目拟任职务	资格证 书证号或 岗位证编 号	目前正承担的 其它项目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表中人员为项目施工团队所有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外的其他人员，在本表后附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拟投入本项目主要负责人员简历表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负责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文化 程度	
毕业院校		专业		毕业 时间		技术 职称	
拟在本项目 担任的职务		取得职称或 资格证年限		现任 职务		联系 电话	
资格证号						在册/ 外聘	
主要 获奖	时间	工程名称			任职	奖项类型	
主要 业绩	竣工时间	工程名称			任职	业绩类型	

备注：

- 1、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造价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应附本简历表，其余人员无需本表。
-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定标因素》“团队因素”要求在本表后附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 3、所报人员在获得资格证后，技术职称有变化的，应附相应证明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